

股票简称：国药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511

编号：临 2016-014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发布了《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临 2016-010），因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药集团”）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经营业务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不超过 30 日。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3 日、2016 年 3 月 10 日发布了《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已经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及法律顾问积极开展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，各方正在积极沟通、商讨、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，并已经展开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，进一步明确了标的资产范围。

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17 日